

臺中市私立衛道高級中學國中部小六迎向「衛」來圓夢營實施辦法

民國 102 年 10 月 22 日訂定

一、目的：

- (一)落實十二年國教多元適性學習之目的。
- (二)發展本校特色課程，以備未來十二年國教招生方式改變之參考。
- (三)建立本校特色，發展本校亮點，建立本校口碑。

二、辦理單位：

- (一)主辦單位：教務處。
- (二)協辦單位：學務處、總務處、輔導室及會計室。

三、參加對象：

適用全體小六升國一學生。

四、實施方式：

(一)作法：

- 1、由校長及副校長督導，教務處擬定各項作業時程，並由學務處、總務處、輔導室及會計室一同協助。
 - (1)教務處：籌備各項課程計畫、課程需求申請、課程場地安排、學員募集、隊輔及助教培訓、圓夢營證書、菁英獎及英才獎獎項頒發。
 - (2)學務處：交通疏導、秩序及環境整潔。
 - (3)總務處：圓夢營背包、衣服、午餐各項作業及場地維護。
 - (4)輔導室：協助隊輔培訓。
 - (5)會計室：核發各款項。
- 2、由教務處集合各科負責老師舉行行前會議，由各科負責老師提出各項課程的教案及需求表後，教務處協助申請各項課程材料與講義印製。
- 3、教務處擬出場地配置圖，完成課程及場地規劃。
- 4、以線上報名的方式募集小六學員，分為兩梯次，每梯次 600 人，共 1200 名學員。
- 5、以營隊方式執行，由教務處及輔導室募集高中部學生擔任各小隊隊輔，經過數次培訓後成為正式隊輔成員，並於圓夢營當日協助學員跑班、集合等活動。助教由教務處募集，培訓後於營隊當日協助各課程老師完成授課。
- 6、結業典禮時頒發各學員圓夢證書乙張，並頒發菁英獎及英才獎，最後選出最佳小隊兩隊。

(二)獎勵辦法：

- 1、菁英獎為能力探索前 10%同學，英才獎為課程活動每隊前三名同學，頒發獎狀及禮品。
- 2、最佳小隊為營隊活動總表現前兩名，頒發禮品。

五、本辦法經行政會議通過，陳請校長核定後公布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